

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按照上级工作部署，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 6 方面内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霍邱县城关镇属双拥路 1 号县政府大院；邮编：237400；电话：0564-608056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充分发挥牵头抓总职能作用，全力抓好法定主动公开、基层“两化”领域公开，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19 万条。全力推动解读提质增效，全年通过文字、图表、动画、在线访谈、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高效解读政策 86 个。全面做好公众和涉企意见线上线下征集工作，全年通过意见征集库累计发布意见征集信息 24 条，征求意见建议 26 条。完成全县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政策文件库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已纳入政策文件 405 条（含行政规范性文件 85 条）。坚持高质量刊发《政府公报》，全年刊发《政府公报》4 期。突出基础信息更

新维护，对机构领导、机构设置、电话簿等栏目进行动态更新。加强县属公共企事业单位公开指导和调度，完成县直 3 家医疗机构平台便利化改造升级，及时做好便民服务信息更新发布。

（二）依申请公开。开展全县依申请公开专题培训，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规程，所有办件全部录入平台，实行全链条闭环管理。2024 年，县政府办公室共收到线上线下依申请公开 20 件，已办结 17 件（其中予以公开 3 件，部分公开 6 件，无法提供 6 件，其他处理 2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3 件。全年未发生依申请公开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认真执行政策文件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对主动公开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在法定时限内公开，同步做好政策解读、文件格式校对、标签设置等。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做到“先审后发”“一事一审”。定期、不定期开展信息公开网风险排查整改，坚决防止泄露公民个人隐私、严重表述错误、应更新未更新等问题发生，全年政务公开运行安全平稳，未发生失泄密案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坚持政务公开与政府网站建设一体部署、一体推进，坚守网络安全底线，强化工作举措，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高效运行，荣获 2023 年度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先进单位”。加强 29 个政务公开专区日常管护，充分发挥在为民服务、政策宣传、解读咨询和公众参

与的功能作用，全年依托专区累计服务群众 4 万余人次，开展“政府开放日” 16 场。全年办理“12345”便民热线 4.45 万件，已办结 4.41 万件、办结率 99.1%，平均办理时长进一步缩短，回应群众诉求更加高效。扎实推进村（居）务公开，先后深入 15 个乡镇、30 个行政村督查调研，推动村（居）务公开取得实效。

（五）监督保障。印发《霍邱县 2024 年政务公开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霍邱县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明确全年政务公开 11 方面 21 项具体工作任务，先后开展集中培训 6 场，受训 480 余人次，开展集中办公 3 次、跟班学习 34 轮，约谈单位负责人 3 次，会议调度 4 次。2024 年度县政府办政务公开工作社会评议良好，未发生因不正确履职而被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29	8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9	1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1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6	1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年度问题整改情况。针对上年度查摆的主动公开时效性和主动性不足，信息内容不规范问题。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加以改进：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围绕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新形势、新标准、新要求，进一步加强人员队伍建设，2024年经县政府办党组会议研究报县委编委会批准增设政务公开办2名事业编制，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坚强组织保障。二是狠抓工作落实，加强学习培训。通过县政府办例会、举办全县专题培训会等方式，抓好《条例》等法规政策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基层基础和两化领域公开指引》，细化公开要素、时限、格式等要求，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规范性。三是开展日常监测，加强工作调度。全力抓好法定公开、县（乡）两化领域和公共企事业领域公开工作，不定期进行线上监测、开展问题整改和工作调度，主动公开时效性和主动性得到切实改进。

（二）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栏目设置不够优化，县、乡两化领域栏目与各单位主动公开目录设置存在重复现象，导致栏目维护工作量大，栏目信息不同步、工作质效不高等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改进措施。一是做好请示汇报。与上级主管部门做好工作对接，开展县、乡栏目优化调整，确保栏目设置

科学，贴近基层实际。二是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通过以会带训、“晚间课堂”等线上线下方式，进一步加强人员业务轮训，不断提人员素质和能力。三是抓好督查调度。发挥牵头抓总作用，进一步细化工作举措，加强督查调度，确保重点工作落实到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建立依申请公开涉疑难问题办理会商机制。印发《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涉疑难问题办理会商机制的通知》，成立以县政府分管负责人为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及政府法律顾问为成员的会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会商形式、会商程序，有效降低了依申请公开办理中引发的行政争议。**二是在依申请公开答复环节增加县司法局把关。**为进一步降低依申请公开法律风险，同时为依申请公开办理提供了法律保障。**三是建立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公开平台。**借鉴其他地区先进做法，在全市率先启动并完成人大建议政协提案专题平台，梳理已发布办理结果信息，使群众能够按年度、届次、提案人、编号等要素对建议提案办理情况进行精准查询。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